附件1

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省职称申报系统）填报说明

一、注意事项

职称申报系统建议使用IE11或谷歌浏览器。

（一）申报职称需符合相应系列（专业）评价标准条件

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质量工程、水利工程、交通工程、自然资源工程、环境保护工程、广播电视工程、煤炭工程、基层工程、药品技术等系列（专业）评价标准条件参看职称评审系统-标准条件栏。

（二）其他申报方式

高层次人才和“专精特新”企业申报的具体要求，按相应文件执行。

（三）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以及今年12月31日以前达到退休年龄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得参加职称申报评审。

（四）各类表格下载地址

http://jnhrss.jinan.gov.cn/col/col18367/index.html。包括：《专业技术人员年度考核登记表》《六公开监督卡》《改系列申报评审表》《破格审批表》等。

二、职称系统填报要求

（一）注意事项

**1.每个填报项的证明材料附件需上传至对应位置，正面水平视图，清晰完整，按照时间-内容的格式命名，例如“2010年中级资格证书”、“2002年本科学历证书”等。**

**证明同一内容的证书和材料有多页的，需逐页扫描为一个PDF上传，方便评审专家查阅。同一内容的证明材料页数较多的，选关键页（首页、目录、项目综合简介、重点内容处、申报人员姓名页（姓名标注，利于查找）、主管部门盖章或课题中的立项、开题、中期研究、结题等）逐页扫描为一个一目了然、形成了完整的证明材料链的PDF上传。**

2.网络申报数据如有改动，对应的纸质版《评审表》须重新打印盖章，确保信息准确完整，利于将来职称办理相关认证手续。

（二）基本信息

1.职称评审申报-“**新增申报信息**”。（不得将以前年度申报信息，变更为2023年度申报信息，防止系统出错）

**“申报年度”：**2023，**“申报级别”**：按实际选择。

**“申报系列”**：申报中级选择“工程技术”或“药品技术”；申报副高级选择“工程技术”；申报基层副高级或正高级选择“基层工程技术”。

**“现从事专业”：**①**“**工程技术**”**系列的“专业类别”从质量工程（限申报中级）、广播电视工程、水利工程、交通工程、自然资源工程、环境保护工程、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工程、煤炭工程中选择，其后的“现从事专业”从相应下拉菜单中选择，不得选“其他”任意填写；②“基层工程技术”系列的“专业类别”可参考“工程技术”系列的“专业类别”里的专业设置，选择“其他”手动填写，但同样不能任意填写；③“药品技术”系列的“现从事专业”从列表选择，不得选“其他”任意填写。

**“申报方式”**：按实际申报情况选择。其中，按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如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等）申报的选择“正常晋升”，按高技能人才职业资格（技师、高级技师）申报的选择“高技能人才贯通”。

“**申报方式”选择破格晋升、高层次人才“直通车”、非企事业单位交流到企事业单位人员、“专精特新”举荐申报的，还需在本模块内点击“申报方式证明材料”并上传。**证明材料分别为：破格审批表；高层次人才ABCD认定证书；非企事业单位按照机构改革分流、交流、调动、安置、辞职应聘到企事业单位的，申报职称时提供劳动合同、社保缴费记录、任职文件、事业单位岗位聘用备案表、辞职手续证明等；按“专精特新”申报的，需上传：①“专精特新”企业文件证明；②“举荐报告”（附件2），经举荐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举荐人身份证复印件；③工作经历证明（附件3）；④在企业连续参保6个月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在企业在岗工作时间不得少于6个月）。

**“参加工作时间”**：一般为学校毕业后，正式参加工作的时间（未毕业的实习期不计算）。

**“专业工作年限”**：毕业后至今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累计年限**（非现职称取得时间；未从事专技工作时间不计算）。

**“是否委托评审”**：**选“否”**；**经市人社局批准同意委托评审的选“是”。**

**“保存”**：生成2023年度申报信息。

2.上传2寸正式免冠照片（办理职称电子证书用）。上传身份证明材料。

3.“社保缴费单位”：点击“获取社保缴费信息”，选取最近的缴费起止年月。社保缴费单位一般与申报单位一致。

（三）学历（学位）信息

含全日制学历（学位）和评审依据学历（学位）。

**1.学历信息填写一般情况**

全日制学历一般为高考国家统招学历（最早学历），评审依据学历一般为最高（或最后）学历。毕业证书丢失的，可用档案中《毕业生登记表》代替。**评审依据学历（学位）必须填写学信网验证码。**

上传证明材料：全日制学历（学位）扫描件；评审依据学历（学位）扫描件；评审依据学历的学历备案表或认证报告扫描件。（以上合并扫描为一个PDF上传；用人单位核实后在学历备案表右上角盖章并注明“已核实”）

**2.学历信息填写其他情况**

（1）高中毕业无高考统招学习经历、参加国家承认的非全日制高职、网络、成人（夜大、函授、脱产、业余）等教育的，**“全日制学历”选择“高中及以下”**，“毕业院校”写高中学校名称，“专业”写“无”；评审依据学历一般填最高学历。

上传证明材料：高中毕业证（或高中毕业生登记表）扫描件；**评审依据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评审依据学历的学历备案表或认证报告扫描件**。（合并为一个PDF上传）

（2）统招本科毕业后，研究生只有硕士学位没有毕业证的，评审依据学历写本科，依据学位写硕士，提交本科的学历备案表（认证报告）和硕士的学位认证报告扫描件，填写硕士学位的学信网验证码。

上传证明材料：参照办理。

（3）技工院校毕业的，参照填写，附件上传技校毕业证书及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扫描件等即可。（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的高技能人才可分别按相当于大专、本科学历对待）

**3.非全日制学历毕业时间的要求**

参加工作后取得的非全日制学历（高职、网络、成人等）做为“评审依据学历”的，不再限定年限要求。

**4.按“第二学士学位”申报的**：一般为修完4年本科专业课程，已准予毕业并获得[学士学位](https://baike.so.com/doc/4970244-5192771.html%22%20%5Ct%20%22_blank)后，经过设有第二学士学位专业的高等学校录取，再攻读另一个学科门类中的某个本科专业并准予毕业的（一般2年），可授予第二学士学位。本科在校4年取得“双学位”不符合“第二学士学位”要求。

**5.有效衔接工程类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获得工程类专业学位的工程技术人才,可提前１年参加相应职称评审。（专业学位硕士证书不同于普通学硕证书；专业学位与拟评审工程类职称专业应一致）

**6.评审依据学历的认证相关报告一般有以下几种：**

（1）《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年毕业（含）之后）：注册“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账号-学信档案-登录-在线验证报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网站上为“高等学历”-查看-申请，**设置最大期限6个月-查看-下载（PDF格式）。以供各级部门审验，设置期限短导致审验时不在有效期内的，不予受理。**注：部分2001年毕业的也有备案表。

（2）《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2002年之前毕业的）：需注册“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账号-学籍学历认证（网站上为“学历学位认证与成绩验证”-“绑定报告”来逐步申请。-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网上申请-点击进入网上申请系统来逐步申请（取得认证报告需要一定时间）。

（3）学位电子认证报告：2008年9月以来授予的国内学位证书，已在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备案）系统中注册的，本人可通过学信网“学信档案”进行网上查询和电子认证（即免费申请《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2008年9月之前获得的国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机构授予的学士、硕士和博士三级学位证书，以及未在学位授予信息报送（备案）系统中注册的军队院校学位证书，可在线免费申请书面认证报告（即《中国高等教育学位认证报告》）。

（4）山东省委党校业余教育学历，登陆山东省委党校官网-继续教育-学历查询，生成“中共山东省委党校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中共中央党校成人教育学历申请学信网备案表。（学历查询链接：<https://ci.ccps.gov.cn/diploma/>）

（5）国（境）外取得的学历须上传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可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进行认证查询。

（6）各级审核部门对评审依据学历的学信网备案表（2002年之后毕业）或学历认证报告（2002年之前毕业）进行真伪验证，用人单位在右上角盖公章或人事章并注明“已核实”意见后返还给申报人员上传至系统。注：教育部不承认、学信网无法查询的学历不受理，例如军校委培生等等。组织、人社部门另有规定的按文件执行。

**（四）现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

现专业技术职称、职业资格（分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和高技能人才职业资格），**三种情况选择一种填写，不得混写混报**。

**1．使用现专业技术职称申报的：**

正确选择评审依据职称**“职称级别”**、**“职称系列”**（一般选择工程技术、药品技术等）、**“现专业技术职称”**。（其他如改系列申报的，现职称非工程类的，“职称系列”等需实事求是选择）。

**“获得现职称时间”**，填职称证书公布时间（生效时间）。注： 2021年5月之前发放的老职称证书，职称取得时间按“公布（生效）时间”起算，例如2016年12月评审，2017年4月生效的证书，职称取得时间按2017年4月填写计算；2021年5月后评审的新职称证书，按照山东省2021年1号文件第44条规定，职称取得时间从评审通过之日起算。**任意填写不予受理。**

**“现职称获得方式”：按实际情况选择。**

**“是否为本次评审依据”：选“是”。**

**“现职业资格”：不填。**

**“现聘专业技术职务”**：企业不填，个别有聘任文件的企业选填；**事业单位必填且提供“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聘用审批表”扫描件上传**，**“聘任时间”**按聘用审批表实事求是填写。其他改系列后拟申报高一级职称的，需聘任在工程技术岗位上。**“聘任年限”：**企业不填，个别有聘任文件的企业选填；事业单位必填。年限按“2023-聘现职称年份”计算，例如2015年1月始聘现职称，年限计算公式：2023-2015，“聘任年限”填8，以此类推。

现专业技术职称通过“改系列”取得的，应先填写现职称信息，再“新增”改系列前的专业技术职称信息，累积年限。

按复合型人才或改系列申报的，还需要上传其他系列的职称评审表扫描件（盖章版）。

**2．使用现职业资格申报高一级职称的（扫描件包含封面、扉页、主页等关键信息）**

**（1）用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申报的，**例如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等（不得使用注册证书代替职业资格证书）。

**“现专业技术职称”**：根据系统提示位置填“无”。

**“现职业资格”：实事求是填写。“获得职业资格时间”**按批准时间；**“是否为本次评审依据”：选“是”。**

**（2）用高技能人才职业资格证书（技师/高级技师）申报的**，**参照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填写方式。**

3．现职称证书非省直属评委会或淄博、泰安、聊城、德州、滨州、东营颁发的，需办理外地调入人员职称资格确认手续。

根据职称管理权限，各区县（功能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自行办理初级、中级职称调入确认手续；市直部门（单位）中级职称调入确认需报市人社局专技处统一办理。（调转入手续参见市人社局官网-专题专栏-职称评审-办理指南）

**认证完毕的初、中级调转入表格与职称证书合并扫描上传。**

4.“上传证明材料”：上传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证书（或职业资格证书）、调转入《确认表》、事业单位还需上传聘任审批表等扫描件。

注：职称证书无章、无时间、手续不全的需找原主管部门补充或扫描上传相应评审表作为依据。职称证书丢失可用档案中职称评审表代替，扫描上传。

**（五）现任（含兼任）行政职务**：行政职务一般指的“行政管理”的职位，上传正式的任命文件或会议纪要；没有的不填。

**（六）任现职以来考核情况信息**（专技人员年度考核表）：

考核专业技术人员在职且在专业技术岗位工作情况，作为评委评议专业技术水平参考。

1.《专业技术年度考核表》一年一份，企业须下载专用格式；事业单位可按事业考核表格执行（事业《考核表》上聘用岗位非专技岗位的，还需提供聘任专业技术岗位的《聘任审批表》扫描件来佐证）；高技能人才可提供技能人才相关考核表。

2.填报时每年度新增一条信息，在当前信息位置上传当年度考核表扫描件（正反面扫描成一个PDF）。正常晋升中级职称的，专科本科至少提交近4年（硕士2年）的年度考核；正常晋升高级职称的，至少提交近5个年度的年度考核。

每年度考核表考核期限一般为1月-12月，如实填写本年度的专技工作及考核情况，有更换单位的，由当年度最后一个工作单位盖章考核。其中，系统中“考核等次”所选选项与《年度考核表》填写一致。“受聘专业技术职务”，根据职称证或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证对应级别填写“助理工程师”或“工程师”；高技能人才可填“无”；改系列的填写原职称规范名称，如“经济师”“农艺师”等。

**（七）外语/计算机：**不做为职称评审必要条件。如参加“全国职称外语等级考试”和“全国专业技术人员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合格的，上传相关证书扫描件，其他无关证明不上传。

**（八）学习培训及继续教育经历**，自动从省继续教育平台获取继续教育数据，每年度至少30学时公需课和60学时专业课。

**继续教育具体要求如下：**

1.使用现职称或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鲁人社办发〔2019〕14号，如注册建筑师、造价工程师等）正常晋升工程技术中级职称的，至少需2020-2023四个年度各90学时公需和专业科目学习；正常晋升高级职称的，需2019-2023五个年度各90学时公需和专业科目学习。

2.按照高技能人才（鲁人社发〔2020〕16号，技师、高级技师）申报中级、高级工程技术系列职称的，至少需2021-2023三个年度各90学时公需和专业科目学习。

3.中央驻鲁企业委托评审中级的，按照国家规定，继续教育也需达到90学时，并出具本行业（单位）、主管部门有效力的继续教育证明材料。

拟参加济南市2023年度工程技术中、高级职称申报评审的专技人员，务必在通过职称平台进行网上申报前一周，学完公需科目和专业科目，以免影响申报。

**（九）工作经历：**如实填写。同一单位不同岗位合并填写即可，无需填多条记录。附件格式参考附件3。

**（十）任现职以来取得的代表性成果：**

除高层次人才直评按相关规定执行外，正常晋升、破格、改系列等各类申报方式，代表性业绩、成果等数量及质量需符合我省各工程系列（专业）职称评价标准条件。

专业技术人员通过高层次人才职称评审“直通车”、复合型人才、改系列等特殊政策参加职称评审的，在之前晋升时已使用过的业绩成果，不得重复使用。

业绩成果实行代表作制度：

1.论文/著作：填写取得现职称以来正式发表、出版的专业论文、著作（著作：出版社正式出版物）；填报的论文、著作不超过3件；按高技能人才申报的，提供取得高级技师职业资格之后的或近5年的论文，不超3项。专利、课题/项目、获奖/表彰等以此类推。

填写要求：“位次”填写，论文成果等系个人独立完成的填写“1/1”；与他人合作完成的，采用申报人位次/合作人数的填法，如：申报人为第1位完成人，系3人合作完成的，填写：1/3，依此类推，为第2位的，填：2/3。

“转载刊物”填写：未在其他刊物转载的，不填，在其他刊物转载的，也需扫描上传相关证明。

“验证网址”：填写论文的具体可检索网址。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①代表性论文、著作需上传**封面、扉页**（能体现刊物级别的页）、**目录**（有姓名的那一页，用笔明确标出姓名文章位置）、**正文**的原件的扫描件；②**[期刊期刊社查询](https://www.nppa.gov.cn/bsfw/cyjghcpcx/qkan/%22%20%5Ct%20%22https%3A//www.nppa.gov.cn/bsfw/cyjghcpcx/qkan/_blank%22%20%5Co%20%22%E6%9C%9F%E5%88%8A%E6%9C%9F%E5%88%8A%E7%A4%BE%E6%9F%A5%E8%AF%A2)截图**（国家新闻出版署-[办事服务](https://www.nppa.gov.cn/bsfw/%22%20%5Ct%20%22https%3A//www.nppa.gov.cn/bsfw/cyjghcpcx/qkan/_blank%22%20%5Co%20%22%E5%8A%9E%E4%BA%8B%E6%9C%8D%E5%8A%A1) > [从业机构和产品查询](https://www.nppa.gov.cn/bsfw/cyjghcpcx/%22%20%5Ct%20%22https%3A//www.nppa.gov.cn/bsfw/cyjghcpcx/qkan/_blank%22%20%5Co%20%22%E4%BB%8E%E4%B8%9A%E6%9C%BA%E6%9E%84%E5%92%8C%E4%BA%A7%E5%93%81%E6%9F%A5%E8%AF%A2) > [期刊期刊社查询](https://www.nppa.gov.cn/bsfw/cyjghcpcx/qkan/%22%20%5Ct%20%22https%3A//www.nppa.gov.cn/bsfw/cyjghcpcx/qkan/_blank%22%20%5Co%20%22%E6%9C%9F%E5%88%8A%E6%9C%9F%E5%88%8A%E7%A4%BE%E6%9F%A5%E8%AF%A2)）；③**知网、万方、维普主流网站检索截图**。不得提交各种正在申报（进行）还未出版的论文。

论文发表在国外刊物的，需上传论文的英文、中文翻译件、**教育部科技查新工作站检索证明**（例如山东大学图书馆出具的）扫描件。

论文有奖项的，该奖项与论文合并扫描，不得将该奖项放在下面的“获奖/表彰”中。其他类似情况以此类推。

2.专利：填写取得现职称以来的本专业相关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填报的专利不超过3件。扫描件证据链要完整，专利还需扫描专利的简介页等。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检索查询等等相关材料可与专利一起扫描上传。

3.课题/项目：指地方党委、政府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正式确定的年度或阶段性建设工程类重点研究课题、科技计划项目等；填写取得现职称以来取得的；填报的课题不超过3项。**课题中的立项、姓名页、开题、中期研究、结题证明等合并扫描为一个PDF上传（将课题重要位置扫描形成完整证据链的一个PDF即可，数百页的课题非重要位置不用扫描）。**提交的工程、科研项目、课题等，均需已竣工或结题。扫描件证据链要完整。课题有奖项的，该奖项与申报的课题合并扫描，不得将该奖项放在下面的“4.获奖”中。其他类似情况以此类推。

4.获奖/表彰：填写取得现职称以来取得的；填报的获奖不超过3件。扫描件证据链要完整。一般以取得相应的证书为准。

范围：代表作制度，择优填写。各类发明奖、勘察设计奖、优秀产品奖、工法、QC小组奖、鲁班奖等和专业技术相关的成果及受奖均属于评议范围之内。**不得提交各种正在申报（进行）还未取得成果和受奖原件的材料。**

注意：论文、专利、课题等的获奖不得单独写在“获奖”处，应与论文、专利、课题等合并扫描在对应位置。其他类似情况以此类推。

5.其他：填写除以上四项之外的、获得现职称以来能证明专业技术水平的代表性材料，填报不超过3件。例如《标准》《规范》参与起草，软件著作权等等。扫描件证据链要完整。

注意：以上五项不得混写混报；同一成果奖励论文的不同奖项只填写最高奖项。佐证材料包括受奖项目颁奖单位的表彰奖励文件等。D类高层次人才能体现专业技术水平的奖状、称号等等可作为评审职称依据上传。

（十一）任现职以来主要专业技术工作成绩及表现：填写要实事求是、简明扼要、条理清楚、取得的成绩要具体明确，作为专业技术能力评价的依据。

（十二）六公开监督卡，签字盖章需齐全。

（十三）参加何种学术团体、社会兼职：如实填写并上传证明材料，没有不填。

（十四）“上传其他证明附件”模块。

上传《推荐申报职称公示情况报告表》扫描件（填写、签字、

盖章齐全）。

此处不得上传任何代表性成果等相关材料。

（十五）各类表格有需要填写、签字、盖章、日期等的，办理齐全再扫描上传。

（十六）个人申报信息页面状态跟踪显示“审核结束”，仅指符合参加评审条件，与能否评审通过无关。

（十七）具体缴费时间等下一步通知。

三、打印《山东省专业技术职称评审表》

待各级部门审核通过，需正反面同方向打印，严禁两面内容打印不同向；签字（名章）、日期、公章等均需完备，如系统数据修改，需重新打印《评审表》。《评审表》由呈报部门汇总，按评委会要求统一上报。

本年度纸质资料只收《评审表》一式一份（如申报改系列、破格等，还需《改系列表》《破格表》等）。评审通过人员的《评审表》待盖章完毕退回，存入本人档案，作为评审通过依据。